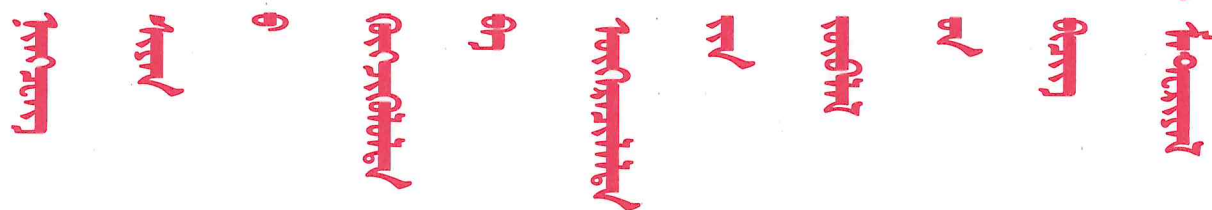


宁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

宁发改字〔 2025 〕 34 号

关于宁城县殡仪服务中心相关 收费标准的批复

宁城县民政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批宁城县殡仪服务中心收费价格的申请》收悉。经成本监审结合本地区实际，现将宁城县殡仪服务中心相关收费标准批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- 1、遗体接运费 30 公里以内 400.00 元/具，30 公里以外每公里加收 2 元，下浮不限；
- 2、遗体存放费（含冷藏）3 日内每日 50.00 元/具，3 日外每日 100.00 元/具，下浮不限；
- 3、火化费 750.00 元/具；

4、骨灰寄存费每年 50.00 元/盒。

二、与基本服务密切相关的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（由
丧葬户自主自愿选择）

- 1、2 间守灵室 600.00 元/日（不足 1 日按 1 日计算）；
- 2、3 间守灵室 1000.00 元/日（不足 1 日按 1 日计算）；
- 3、5 间守灵室 2000.00 元/日（不足 1 日按 1 日计算）；
- 4、追悼告别厅 400.00 元/次。

本收费标准自发文之日起执行，原有收费标准文件自动
废止。

宁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3 月 22 日

